

证券代码：834422

证券简称：鑫光正

主办券商：方正承销保荐

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4月15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一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4月5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孙炯光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2024 年公司总经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积极开展工作，对 2024 年度工作进行了总结，形成《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2024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依法运作，积极开展工作，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不断规范公司治理。公司董事会对 2024 年度所做的各项工作进行了总结和分析，形成《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的独立董事，在 2024 年度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定等法律、法规、制度的规定，审慎、认真、勤勉、尽责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和专业性，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按规定对公司相关事项发表了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并根据 2024 年度工作情况，出具了《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公告编号：2025-01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定和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无保留审计报告，结合公司2024年度的实际情况，编制了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6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4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5-018），《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5-019）。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已经由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根据该审计报告，编写了《2024年度公司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5 年度公司经营管理目标，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编制了《2025 年度公司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以现有总股本 148,703,748 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75 元（含税）。派发现金红利 5,576,390.55 元。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风华、李文明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补充确认募集资金余额转出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5 日完成了 2024 年股票定向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截至 2024 年 9 月 25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结余利息余额为 740.39 元，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5 日将上述余额全部转入公司一般银行账户，并注销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根据相关规定及监管要求，补充确认募集资金余额转出。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风华、李文明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针对 2024 年定向发行募集资金 5,346,000 元，根据 2024 年度的存放及使用情况编写了《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15）。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风华、李文明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公司对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并编制了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聘请的财务审计机构——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 2024 年度的执业过程中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职责，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现提议公司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 2025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继续负责本公司的财务报告审计工作，聘期为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实际审计工作量酌定审计费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王风华、李文明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于 2025 年 5 月 6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青岛鑫光正钢结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6 日